

## 條款及細則


### A. 「中銀BoC Pay FPS掃碼繳費獎賞 (下稱「繳費獎賞推廣」)」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繳費獎賞推廣之推廣期由2020年5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包括首尾兩日) (下稱「推廣期」)。
2. 全新繳費客戶 (即客戶於2019年11月起從未透過BoC Pay繳交下述條款2a 至2e 所列之賬單)於推廣期內使用BoC Pay掃描以下賬單上的FPS收款碼，並以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經FPS完成繳交賬單 (下稱「合資格客戶」)，即可獲獎賞。  
合資格客戶首次繳納以下賬單可獲HK\$20獎賞，之後於推廣期內累積繳付下述賬單達5 - 9次可獲HK\$30獎賞，如於推廣期內累積繳費次數達10次可額外獲HK\$50獎賞 (下稱「獎賞」)：
  - a.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水務署(「水費」) 或
  - b.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差餉物業估價署(「差餉及地租」) 或；
  - c.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局(「稅款」) 或；
  - d.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煤氣費」) 或；
  - e.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電」)。
3. 首次繳納是指客戶第一次使用BoC Pay (即客戶於2019年11月起從未透過BoC Pay繳交任何以上一項賬單) 掃描以上2a 至2e 任何一項賬單並以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經FPS完成繳交賬單。
4. 每名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只可獲獎賞一次，整個推廣期內最多可獲HK\$100獎賞 (HK\$100獎賞 = 首次繳納HK\$20獎賞 + 繳費5-9次可享HK\$30獎賞 + 繳費10次或以上可享HK\$50獎賞)。
5. 每名合資格客戶每種賬單每月只可獲計算交易次數一次。
6. 當月先完成繳費的該名合資格客戶獲計算一次交易次數。即如多於一名合資格客戶於繳費獎賞推廣期內使用BoC Pay掃描同一張賬單並以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經FPS完成繳交賬單，亦只有先完成繳費的該名合資格客戶方獲計算一次交易次數。每張賬單每次繳費金額須大於或等於HK\$20。
7. 每名合資格客戶 (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 只可獲首次繳費獎賞一次。如合資格客戶獲得首次繳費的HK\$20獎賞後，即使刪除賬戶並重新開戶或由支付賬戶升級至智能賬戶，獎賞層次將接續之前賬戶的狀況，不會重新計算為首次繳費。
8. 有關獎賞之繳費紀錄經由中國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下稱「中銀香港」) 及/或中銀信用卡 (國際) 有限公司 (下稱「卡公司」) 核實無誤後，按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之累計交易次數存入獎賞，如累計交易次數為1-4次，可獲HK\$20獎賞；累

計交易次數達5 - 9次可額外獲得HK\$30獎賞；累計交易次數達10次或以上可額外獲得HK\$50獎賞，而有關獎賞將以現金形式誌入獎賞至Smart Account或支付賬戶內。

9. 上述獎賞根據合資格客戶完成累計繳費次數之交易日期，按下述時間誌入獎賞至Smart Account或支付賬戶內：
  - I. 如客戶於2020年7月31日或之前完成交易，獎賞將於2020年9月30日或之前存入；
  - II. 如客戶於2020年9月30日或之前完成交易，獎賞將於2020年11月30日或之前存入；
  - III. 如客戶於2020年12月31日或之前完成交易，獎賞將於2021年2月28日或之前存入。
10. 合資格客戶於繳費獎賞推廣期內及誌入獎賞時，有關之BoC Pay及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必須保持正常、有效及於BoC Pay維持綁定狀態，方符合資格參與繳費獎賞推廣及獲得有關獎賞。如合資格客戶於繳費獎賞推廣期內或獲取獎賞時，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之賬戶已取消或違反賬戶合約條款，將不獲發有關獎賞，有關獎賞將自動取消。
11. 所有獲贈之獎賞不能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
12. BoC Pay、Smart Account及支付賬戶由中銀香港持有，卡公司為繳費獎賞推廣之主辦單位之一。中銀香港負責將獎賞誌入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的安排及運作。
13. 同一合資格客戶以不同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所作的所有合資格繳費將會合併計算，以釐定最多可獲的獎賞。
14.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未誌賬、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視為有效交易，亦沒有資格參加繳費獎賞推廣。繳費獎賞推廣只適用於已誌賬並經中銀香港界定為合資格繳費之交易。

**「BoC Pay 高達 HK\$30 迎新獎賞推廣 (下稱「迎新獎賞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1. 除特別註明外，迎新獎賞推廣之推廣期由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包括首尾兩日) (下稱「推廣期」)。
2. 迎新獎賞推廣包括「首綁獎賞」(見定義 2a) 及「交易獎賞」(見定義 2b)。每名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整個推廣最高可獲合共 HK\$30 獎賞(下稱「迎新獎賞」)。
  - a. 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下載 BoC Pay 兼首次綁定於香港發行並印有標誌的中銀雙幣信用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及/或智能賬戶及/或註冊支付賬戶(下稱「合資格客戶」)，可獲 HK\$10 獎賞(下稱「首綁獎賞」)
  - b. 合資格客戶於首次綁定月份起計之首 2 個曆月內透過 BoC Pay 進行 3 次或以上任何金額的消費及/或轉賬及/或繳費之交易(下稱「合資格交易」)，可再獲 HK\$20 獎賞(下稱「交易獎賞」)
3. 迎新獎賞將誌入合資格客戶於 BoC Pay 首次綁定之合資格信用卡/智能賬戶/支付賬戶內。有關獎賞之綁定/註冊/交易紀錄經由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稱「中銀香港」)及/或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核實無誤後，將按以下時間表及安排誌入相關賬戶內：
  - a. 如以合資格信用卡首次綁定 BoC Pay，有關獎賞將以信用卡現金回贈形式根據以下時間表誌入該合資格信用卡主卡之賬戶內，而信用卡附屬卡客戶的獎賞亦將誌入主卡客戶之賬戶內，並顯示於相應月份之信用卡月結單上。

完成首次綁定之日期 (包括首尾兩日)	可享交易獎賞之交易日期	誌入有關獎賞之日期	將顯示誌入有關獎賞紀錄之信用卡月結單月份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31 日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合資格信用卡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2020 年 7 月或 8 月份
		「交易獎賞」將於 2020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誌入	2020 年 10 月或 11 月份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31 日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合資格信用卡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2020 年 8 月或 9 月份
		「交易獎賞」將於 2020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誌入	2020 年 11 月或 12 月份

2020年9月1日至30日	2020年9月1日至10月31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合資格信用卡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2020年9月或10月份
		「交易獎賞」將於2020年12月31日或之前誌入	2020年12月或2021年1月份
2020年10月1日至31日	2020年10月1日至11月30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合資格信用卡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2020年10月或11月份
		「交易獎賞」將於2021年1月31日或之前誌入	2021年1月或2月份
2020年11月1日至30日	2020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合資格信用卡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2020年11月或12月份
		「交易獎賞」將於2021年2月28日或之前誌入	2021年2月或3月份
2020年12月1日至31日	2020年12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合資格信用卡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2020年12月或2021年1月份
		「交易獎賞」將於2021年3月31日或之前誌入	2021年3月或4月份

- b. 如以智能賬戶/支付賬戶首次綁定 BoC Pay，有關獎賞將以現金形式根據以下時間表誌入智能賬戶/支付賬戶內。如獎賞最終因賬戶之情況，以致未能存入智能賬戶，中銀香港將改為存入合資格客戶之智能賬戶主賬戶內(港幣往來賬戶或港幣儲蓄賬戶)，而不會另作通知。

完成首次綁定之日期	可享交易獎賞之交易日期	誌入有關獎賞之日期	獎賞誌入賬戶
(包括首尾兩日)			
2020年7月1日至31日	2020年7月1日至8月31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智能賬戶/支付賬戶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智能賬戶/ 支付賬戶
		「交易獎賞」將於2020年10月31日或之前誌入	

2020年8月1日至31日	2020年8月1日至9月30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智能賬戶/支付賬戶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交易獎賞」將於 2020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誌入	
2020年9月1日至30日	2020年9月1日至10月31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智能賬戶/支付賬戶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交易獎賞」將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誌入	
2020年10月1日至31日	2020年10月1日至11月30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智能賬戶/支付賬戶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交易獎賞」將於 2021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誌入	

2020年11月1日至30日	2020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智能賬戶/支付賬戶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智能賬戶/ 支付賬戶
		「交易獎賞」將於 2021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誌入	
2020年12月1日至31日	2020年12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首綁獎賞」將於客戶成功以智能賬戶/支付賬戶綁定 BoC Pay 後 9 個工作天內誌入	
		「交易獎賞」將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誌入	

4. 於推廣期內及誌入獎賞時，有關合資格客戶之 BoC Pay 及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及/或智能賬戶及/或支付賬戶必須保持正常、有效及於 BoC Pay 維持綁定狀態。

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必須保持信用良好，方符合資格參與迎新獎賞推廣及獲得有關獎賞，否則將不獲發有關獎賞。違反持卡人合約條款、持卡人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末清還或有不良紀錄，將不獲發有關獎賞，而有關獎賞亦將自動取消。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未誌賬、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視為有效交易，且不合資格參加本推廣。

5. 所有獲贈之獎賞不能轉換成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或轉讓，亦不可作售賣用途。已誌入合資格信用卡賬戶的獎賞只可作信用卡零售簽賬的用途，並不可用作現金透支、支付任何財務費用或繳交獎賞誌入前累積而未繳之信用卡結欠。

**「迎新獎賞推廣」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上述優惠以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之紀錄為準。
2. 客戶需自行支付下載及/或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3. 客戶可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4. 客戶如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5. 所有資料只供參考。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6. 除有關客戶及中銀香港/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7.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
8.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卡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
9.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